附件4

预算部门整体绩效自评报告

（2024年度）

评价方式：☑直接组织评价 □委托评价

部门名称: 唐山市丰润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 （加盖公章）

联系电话： 33169529

填报日期：2025年 2月 22日

唐山市丰润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编制

**部门整体绩效自评情况**

**一、部门整体概况**

本部门2024年度申请预算资金10246.56万元，实际支出10133.61万元，预算执行率98.90%。其中：专项项目43个，金额合计6825.93万元，实际支出6724.32万元，执行率为98.51%。

**二、部门总体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设定情况**

**本部门年初设定的部门整体绩效指标是：**

2024年，本部门设定整体绩效指标为：一是负责城区市容环境治理方面工作。依法对机动车、非机动车货物飘洒；行人、车辆随意丢弃废弃物；未经审批随意设置户外广告和门店牌匾；乱贴乱发小广告；随意倾倒建筑垃圾等违章行为进行监督检查。二是负责城市规划执法方面工作。依法对城区主次干道两侧国有土地上未经规划部门审批，私搭乱建的各类建筑物、构筑物进行监督检查、拆除工作；依法对城区内各个建筑工地违反规划许可，违法施工行为进行监管。三是负责城区内部分工商行政管理方面工作。依法对门店经营许可、门店装修、广告牌匾设置、市场建设等活动进行前置审批；依法对店外经营、无照商贩、临建摊点、各类市场摊点外溢等行为进行监督检查。四是负责城区公共设施的监管工作。依法对未经许可擅自在城市道路行驶的超重货车进行监督检查及处罚；对侵占城市人行便道行为和人力客运三轮车进行监督检查；对破坏城市市政设施和绿化，在给排水管道及设施上修筑建筑物、构筑物及堆放物品等行为进行查处。

**三、绩效评价组织情况**

本次绩效评价项目43个，占部门项目总数的100%，涉及金额6825.93万元。其中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本级绩效评价项目23个，涉及金额5285.99万元，园林绿化管理所绩效评价项目7个，涉及金额406.97万元，环境卫生管理中心绩效评价项目13个涉及金额1132.97万元，采取成立本部门绩效自评工作组的形式，本着客观、公正、公开的原则开展自评工作，所有项目的绩效自评均设计了合理、明晰、可考核的、关键性产出指标和效果指标。自评结果真实可靠。

**四、绩效实现情况分析**

（一）部门全部项目评价指标优良率

2024年43项目评价等级42个为优良，评优率97.67%。

（二）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的完成情况

专项资金预算总执行率98.90%，43个项目截止2024年12月底已全面完成并验收。

（三）项目产出情况。按要求落实到位。

（四）项目效益情况。按要求落实到位。

全部项目绩效目标虽然评价为优，但有的项目仍有进一步提升空间。

**五、存在的问题和建议**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

1、要合理有据编制预算。编制下一年专项经费预算时，要从源头抓起，未雨绸缪，逐一列出需要开支的项目，做到开展什么工作，需要多少经费，有依有据，心中有数。

2、要认真细化使用方向。在当年组织的专项项目经费核拨下来后，按照年初的使用计划，细化经费安排，合理分配资金。

3、要严格履行报批手续。在专项经费申请使用过程中，要不折不扣的按照资金支付审批报批报审，制定专人办理，做到事前有请示，事中有监督，事后有记录。同时遵守财务规定，不虚列、挪用、挤占项目资金，杜绝超标准开支费用。

（二）存在问题和建议

通过此次专项绩效评估，评估小组认为现有评估指标系统特别是指标设置与考核标准可根据工作实际进一步改进和完善。